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4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进展暨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鹰股份”)于近日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沪民终511号)】,现将本次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洋电商”)各方签署的《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投资协议》、《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相关条款约定,要求鸿洋电商实际控制人谢虹女士、马自强先生(以下简称“两被告”)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有鸿洋电商全部股权,回购价款为公司按照协议所支付的13,800万元款项以及按照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按法院要求,鉴于公司是分两次对鸿洋电商进行股权投资,投资款分别为10,800万元和3,000万元,因此公司就上述回购事项分别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其中投资10,800万元的相关诉讼已于2018年12月获得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案件受理通知书案号为(2018)沪01民初142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进展暨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4)。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于2019年8月12日作出一审判决【(2018)沪01民初1427号】(以下简称“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进展暨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另:投资3,000万元的诉讼事项,公司已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交相关诉讼资料,目前案件正在审查立案之中,截止本公告日,暂未收到法院立案通知。

二、裁定情况

根据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19)沪民终511号】,上述投资10,800万元的相关诉讼裁定结果主要内容如下:

(一)诉讼当事人

上诉人(原审被告):谢虹、马自强

被上诉人(原审原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裁定结果如下:

上诉人谢虹、马自强因与被上诉人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不服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8)沪01民初1427号】民事判决,向法院提起上诉,法院依法对本案进行了审理。经查,上诉人未在指定的期限内预交上诉费,也未申请缓交上诉费。在审理过程中,法院向上诉人发出催交上诉费通知,但其仍未在指定的期限内交纳上诉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

本案按上诉人谢虹、马自强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述裁定,本案按上诉人谢虹、马自强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本裁定为终审裁定。公司将依照一审判决,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五、备查文件

1、《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沪民终511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关于工银瑞信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度支付比率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工银瑞信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定期支付的相关规定,本基金2020年度的定期支付比率为6%。

重要提示:

本基金在定期支付日按当年约定的定期支付比率进行定期支付,根据年度支付比率可计算出每期的定期支付比率,计算公式如下:

每期的定期支付比率=年度支付比率/12。

当期定期支付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将相应减少,同时,资金账户将获得对应的现金支付。

由定期支付导致基金持有人减少的基金份额数(即当期支付份额数)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支付份额数=在定期支付日满足定期支付机制参与条件的基金份额数×定期支付比率

当期支付份额数的计算结果保留至百分位,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

由定期支付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资金账户获得的现金支付额度(即当期定期支付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定期支付金额=当期支付份额数×定期支付日基金份额净值

当期定期支付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地址:www.icbccs.com.cn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1-9999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6日

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端;交易代码:150324)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19年12月24日,环保B端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554元,相对于当日0.4674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8.53%。截止2019年12月25日,环保B端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554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环保B端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环保B端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环保B端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基金简称:环保母基,基金代码:164819)净值和环保A端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端,场内代码:15032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环保B端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环保B端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环保B端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银瑞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6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9-068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12月25日在致真大厦紫光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于英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符合《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经审议、表决,会议做出如下决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开挂牌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数码”)业务发展需要,提升业务规模和运营实力,进一步优化财务结构,同意紫光数码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引入战略投资者的方式进行增资。增资价格以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评估备案的紫光数码评估值24.23亿元为定价依据;若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至北京产权交易所增资信息披露公告截止日之间,紫光数码向公司进行3.23亿元的股利分配,则本次增资价格将以上述评估值扣减3.23亿元股利分配后的价值即21亿元作为增资定价依据。战略投资者以现金增资的方式入股紫光数码,增资后持股比例不超过49%,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增资金额最终按挂牌成交价确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紫光数码的股权比例不低于51%,仍为其控股股东。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根据市场情况,按照上述增资定价依据实施本次挂牌增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开挂牌增资的公告》。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董事会对此所做的决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9-069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开挂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开挂牌增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数码”)为公司下属从事IT分销与供应链服务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紫光数码业务发展需要,提升业务规模和运营实力,进一步优化财务结构,紫光数码拟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引入战略投资者的方式进行增资。增资价格以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评估备案的紫光数码评估值24.23亿元为定价依据;若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至北京产权交易所增资信息披露公告截止日之间,紫光数码向公司进行3.23亿元的股利分配,则本次增资价格将以上述评估值扣减3.23亿元股利分配后的价值即21亿元作为增资定价依据。战略投资者以现金增资的方式入股紫光数码,增资后持股比例不超过49%,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增资金额最终按挂牌成交价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根据市场情况,按照上述增资定价依据实施本次挂牌增资相关事宜。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目前尚不确定交易对方,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构成关联交易或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再次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敬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5月3日

企业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南天成路99号22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595570251

经营范围:食品经营(以许可核准范围为准)。销售:计算机及原辅材料、通讯器材(不含卫星电视地面接收及无线电发射装备)、仪器仪表、一类医疗器械、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及零配件、钻石、珠宝首饰、汽车、润滑油。零售贵金属制品。房屋租赁。国内贸易(国家限制禁止的项目除外)。计算机网络的安装和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承接通信、智能监控综合系统工程的施工;环境管理体系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道路货运经营;装卸服务;保险代理;开发及销售:物流软件、物流设备;设计:供应链解决方案、物流方案。国际、国内货运代理。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紫光数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财务情况

紫光数码最近三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77,262.75	812,291.23	698,000.62	380,313.99
负债总额	884,975.03	639,756.09	548,964.68	252,28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6,081.30	163,471.58	139,924.22	119,481.48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999,204.49	2,025,029.68	1,828,433.30	1,554,586.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8.41	23,437.18	20,442.82	15,051.23

3、资产评估情况

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9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紫光数码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1348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紫光数码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242,300.00万元,较基准日账面净资产增值人民币66,218.70万元,增值率37.61%。上述评估结果已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评估备案。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因本次交易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目前尚不能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交易对方及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四、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价格拟以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评估备案的紫光数码评估值24.23亿元为定价依据,若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至北京产权交易所增资信息披露公告截止日之间,紫光数码向公司进行3.23亿元的股利分配,则本次增资价格将以上述评估值扣减3.23亿元股利分配后的价值即21亿元作为增资定价依据。

战略投资者以现金增资的方式入股紫光数码,增资后持股比例不超过49%,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增资金额最终按挂牌成交价确定。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紫光数码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建设专业的营销服务网络,为国内外知名IT厂商提供分销服务,并积极开拓供应链服务,供应链服务与传统分销业务相互赋能,向优质渠道和客户提供专业、一站式服务。本次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对紫光数码进行增资,有助于紫光数码持续补充运营资金,满足紫光数码业务发展需要,提升业务规模和运营实力,进一步优化财务结构,促进紫光数码可持续发展。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完成后,紫光数码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无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增资事项有利于满足紫光数码业务经营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需要,有助于提升其业务规模和运营实力,促进紫光数码可持续发展;本次交易采用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本次增资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紫光数码公开挂牌增资的事项。

七、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拟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挂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开挂牌增资的独立意见

3、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1348号]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83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2019年12月25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公司”或“本公司”)召开八届4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1、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人民币,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均联爱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下称“均联爱建”),经营范围为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暂定,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均联爱建作为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航空产业基金)的唯一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航空产业基金的管理人;2、均联爱建出资1000万元;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方母基金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上海国方母基金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金山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3.9亿元、2亿元、2亿元、2亿元,共同发起设立目标规模为10亿元的航空产业基金,募集规模最多不超过15亿元;3、航空产业基金设定以下主要规则:投资策略,航空产业基金围绕着民用航空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不含民航运输业本身)进行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拟投资项目不与均瑶集团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投资决策委员会,航空产业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下称投决会),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聘请五(5)名委员,其中3名委员拟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推荐,2名委员拟选定为航空产业领域的外部专家顾问。投决会负责就航空产业基金的投资、退出等作出决策,并独立审议其职责范围内的投资议案。投决会对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等事项进行表决,需全体成员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方可作出决议,每位成员一人一票,且任一成员不拥有对审议事项的一票否决权。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审议中回避表决。

●根据专业审计机构意见,本次拟设立的航空产业基金无需纳入爱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故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为1000万元,已经公司八届4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目前尚处于基金意向认购阶段,尚未正式签署基金认购意向书和合伙协议,投资具有不确定风险;基金尚需履行工商管理部门等部门的登记设立等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基金在投资过程中会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投资标的选择、行业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带来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投资回报期较长,流动性较低等风险,可能导致基金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均瑶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事项具体情况: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人民币)
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吉祥航空”)*	租金收入	64,221.94
	九元航空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33,699.13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品牌宣传	0.00
	上海吉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品牌宣传	115.00
	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安全服务、设备采购、技术开发	373.66
上海爱建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日均)	12,436.40
		存款(日均)	1,453.56
上海爱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爱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9.36
上海爱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6.96
上海祥卓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吉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费	5.00
爱建集团	吉祥航空	饮料采购	23.28
	均瑶大健康(均瑶集团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饮料采购	0.13
	上海东瑞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代办保险服务事宜	0.00

注:上述表格中加*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七届31次、32次董事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展情况详见临2019-010、012、015、050、059、063、068、077,其余关联交易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审议通过,合计金额为143.41万元。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为开展公司的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增加私募股权基金管理规模及收入,推进在高端装备制造、航空航天等战略新兴领域的业务布局,把握相关产业升级、战略新兴行业的发展机遇,公司全资子公司爱建资本拟与均瑶集团、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投资”)、上海国方母基金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国方母基金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国方母基金”)以及上海金山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科创投”)共同发起设立目标规模为10亿元的航空产业基金: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基金的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制企业,注册地在上海市金山区,爱建资本担任基金管理人。

同时,应各有限合伙人的要求,并考虑有助于普通合伙人执行团队专注服务于航空产业基金,有助于普通合伙人与基金管理人之间的责权利的划分,且有助于各有限合伙人更高效地做出投资决策,经多方磋商,爱建资本拟同时为航空产业基金在上海市金山区专门新设管理公司并作为普通合伙人。管理公司拟定名:上海均联爱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注册资本拟为1000万元,爱建资本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全额认缴出资。

均联爱建作为航空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拟向航空产业基金认缴出资1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均瑶集团拟作为航空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LP)认缴出资3.9亿元。

航空产业基金结构图如下所示:

2、2019年12月25日,爱建集团召开八届4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名非关联董事(含独立董事)同意,5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意:1、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人民币,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均联爱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经营范围为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暂定,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均联爱建作为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的唯一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航空产业基金的管理人;2、均联爱建出资1000万元;均瑶集团、机场投资、国方母基金、金山科创投,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3.9亿元、2亿元、2亿元、2亿元,共同发起设立目标规模为10亿元的航空产业基金,募集规模最多不超过15亿元;3、航空产业基金设定以下主要规则:投资策略,航空产业基金围绕着民用航空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不含民航运输业本身)进行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拟投资项目不与均瑶集团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投资决策委员会,航空产业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下称投决会),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聘请五(5)名委员,其中3名委员拟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推荐,2名委员拟选定为航空产业领域的外部专家顾问。投决会负责就航空产业基金的投资、退出等作出决策,并独立审议其职责范围内的投资议案。投决会对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等事项进行表决,需全体成员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方可作出决议,每位成员一人一票,且任一成员不拥有对审议事项的一票否决权。

根据专业审计机构意见,本次拟设立的航空产业基金无需纳入爱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故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为1000万元,已经公司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鉴于均瑶集团为爱建集团控股股东,均联爱建为爱建集团全资子公司爱建资本全资设立的管理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均联爱建与均瑶集团共同出资认购航空产业基金份额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均瑶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事项具体情况: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人民币)
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吉祥航空”)*	飞机租赁	64,221.94
	九元航空有限公司*	飞机租赁	33,699.13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品牌宣传	0.00
	上海吉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品牌宣传	115.00
	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安全服务、设备采购、技术开发	373.66
上海爱建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日均)	12,436.40
		存款(日均)	1,453.56
上海爱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爱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9.36
上海爱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6.96
上海祥卓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吉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费	5.00
爱建集团	吉祥航空	饮料采购	23.28
	均瑶大健康(均瑶集团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饮料采购	0.13
	上海东瑞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代办保险服务事宜	0.00

注:上述表格中加*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七届31次、32次董事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展情况详见临2019-010、012、015、050、059、063、068、077,其余关联交易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审议通过,合计金额为143.41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关系介绍

鉴于均瑶集团为爱建集团控股股东,均联爱建为爱建集团全资子公司爱建资本全资设立的管理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均联爱建与均瑶集团共同出资认购航空产业基金份额构成关联交易。

2、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关联法人概况

本次交易的关联法人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8号

主要办公地: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均金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房地产开发经营,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金银首饰、珠宝首饰、贵金属礼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王均金	28,908.54	36.14%
王瀚	28,507.04	35.63%
王均豪	19,272.36	24.09%
王超	3,212.06	4.015%
王滢滢	100.00	0.125%
合计	80,000.00	100.00%

注1:王均豪先生为王均金先生之弟,王瀚先生为王均金先生之侄子,王滢滢女士为王均金先生之侄女,王超先生为王均金先生之侄子。

注2:根据王均金先生、王均豪先生、王瀚先生签署的《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王瀚委托王均金先生独立行使其持有均瑶集团股份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王均金先生直接持有均瑶集团36.14%的股份,为均瑶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2)关联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均瑶集团系一家以实业投资为主的现代服务业企业集团,自身实际从事的经营业务主要为实业投资及项目投资,并通过其下属企业从事各项具体业务,业务涉及航空运输、金融服务、现代消费、教育服务、科技创新五大板块,旗下拥有本公司、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27)、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885)三家上市公司,以及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世界外国语中小学、上海均瑶如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等知名单位。

(3)关联公司与公司之间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系的说明

截至目前,均瑶集团持有本公司28.94%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均金先生为均瑶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均瑶集团存在关联关系。

(4)关联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12月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
总资产	6,881,108.78	8,376,476.27
净资产	2,210,122.56	2,758,167.64
净利润	161,916.99	255,204.12

注: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开展公司的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增加私募股权基金管理规模及收入,推进在高端装备制造、航空航天等战略新兴领域的业务布局,把握相关产业升级、战略新兴行业的发展机遇,公司全资子公司爱建资本拟与均瑶集团、机场投资、国方母基金以及金山科创投共同发起设立目标规模为10亿元,募集规模最多不超过15亿元的航空产业基金——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具体交易结构如下:

爱建资本出资1000万元成立上海均联爱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均联爱建经营范围为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暂定,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公司拟设立股东会、董事会(由3名董事构成)、1名监事以及1名总经理。

均联爱建出资10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均瑶集团拟作为航空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LP)认缴出资3.9亿元,其他有限合伙人机场投资、国方母基金、金山科创投,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2亿元、2亿元、2亿元,共同发起设立目标规模为10亿元的航空产业基金,募集规模最多不超过15亿元。航空产业基金的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制企业,注册地在上海市金山区,爱建资本担任基金管理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均联爱建与均瑶集团共同出资认购航空产业基金份额构成关联交易

(二)设立航空产业基金的可行性分析

航空产业是国家支持的高端装备制造业的重点之一,目前中国的航空产业正处于转变的关键节点,随着波音和空客的生产供应链逐渐向国内转移,未来在航空制造产业链上也将由进口演变为合资生产,再演变为自主生产的进化方向。中国市场将是未来全球飞机交付最多的市场之一,生产和制造端有着较大的需求,存在较大市场规模。

航空产业基金是拟由爱建资本作为基金管理人、均联爱建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以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共同管理,依据市场化规则发起的产业基金。

航空产业基金系爱建资本募集的第一支市场化产业基金,规模较大、行业聚焦、投资战略清晰,整合的有限合伙人资源亦在业内具有高度知名度,有助于爱建资本提高资产管理规模、形成稳定收入来源以及打造投资业绩,基金整合业界优质资源,充分撬用均瑶集团以及各LP在航空产业链上下游产业经验,搭建业务协同平台和退出渠道,有助于爱建资本为公司贡献收入。

航空产业基金的发起设立对集团具有正面效应,现阶段筹备工作充分,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充分认可基金的投资策略、管理团队以及储备项目,基金发起设立可行性高。

(三)航空产业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上海均联爱建航空产业基金

基金管理人:爱建资本

普通合伙人:均联爱建

募集规模: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10亿元,最多不超过15亿元

合伙期限:期限暂定为5年,最长不超过10年

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各合伙人名称及拟认缴出资额如下所示:

发起人名称	性质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均联爱建	普通合伙人	1,000万元	1.00%
均瑶集团	有限合伙人	39,000万元	39.00%
机场投资	有限合伙人	20,000万元	20.00%
上海国方母基金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人	15,000万元	15.00%
上海国方母基金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人	5,000万元	5.00%
金山科创投	有限合伙人	20,000万元	20.00%
合计		100,000万元	100.00%

投资方向:基金将主要对民用航空行业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不含民航运输业)进行股权或准股权投资。价值链的上游主要为民用航空飞机制造供应链相关投资。价值链的中游主要是围绕航空公司运营和航空旅客、货物运输提供相应服务的投资。价值链的下游主要为围绕机场运营相关的配套企业的投资机会,包括相关设备制造企业、运营服务配套企业和利用机场场景的服务配套企业。

(四)航空产业基金合作各方的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

名称: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69368452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德源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上海市肇嘉浜路746号1101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与上市公司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爱建资本作为爱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建集团股权,爱建资本的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监事均由爱建集团委派,爱建资本最终生产经营产生的损益均将并入爱建集团的合并报表内。

爱建资本已于2016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0216。

2、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名称:上海均联爱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设立)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德源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暂定,最终于工商核准为准)

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

与上市公司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均联爱建作为爱建资本的全资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持有爱建集团股权,均联爱建的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监事均由爱建资本委派,均联爱建最终生产经营产生的损益均将并入爱建资本的合并报表并最终合并至爱建集团的合并报表内。

3、有限合伙人介绍

(1)均瑶集团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8号

主要办公地: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均金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房地产开发经营,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金银首饰、珠宝首饰、贵金属礼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王均金	28,908.54	36.14%
王瀚	28,507.04	35.63%
王均豪	19,272.36	24.09%
王超	3,212.06	4.015%
王滢滢	100.00	0.125%
合计	80,000.00	100.00%

注1:王均豪先生为王均金先生之弟,王瀚先生为王均金先生之侄子,王滢滢女士为王均金先生之侄女,王超先生为王均金先生之侄子。

注2:根据王均金先生、王均豪先生、王瀚先生签署的《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王瀚委托王均金先生独立行使其持有均瑶集团股份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王均金先生直接持有均瑶集团36.14%的股份,为均瑶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2)关联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均瑶集团系一家以实业投资为主的现代服务业企业